

股票代码: 601328

股票简称: 交通银行

编号: 临 2007-009

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

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交通银行”）根据于 2007 年 1 月 9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的相关决议授权及股份发行结果，修订了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，并得到中国银监会的核准。本次对公司章程的修改如下：

1、第十九条全文修改为：“本行成立后已发行普通股 48,994,383,703 股，包括 23,064,468,136 股境外上市外资股（以下简称 H 股），占普通股总数的 47.08%；以及 25,929,915,567 股内资股，占普通股总数的 52.92%。

本行的股本结构为：普通股 48,994,383,703 股，其中发起人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持有 9,974,982,648 股；发起人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持有 177,376,500 股；发起人中国长城工业总公司持有 52,777,505 股；发起人中国航空工业第一集团公司持有 133,270,269 股；其他内资股股东持有 15,591,508,645 股；H 股股东持有 23,064,468,136 股。

经国务院或国务院授权的审批机构批准，并经香港联交所同意，内资股可以转换为 H 股。”

2、第二十一条全文修改为：“本行注册资本为：人民币 48,994,383,703 元。”

修改后的章程全文请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sse.com.cn) 和我行网站 (www.bankcomm.com)。

特此公告。

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2007 年 7 月 23 日